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人数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人数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居年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制剂工厂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制剂CDMO业务规划和发展，具备制剂GMP生产及放行能力，同意控股子公司重庆博腾药业有限公司投资27,847.07万元启动制剂工厂一期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博腾药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制剂工厂一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号）。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拟增补及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经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重庆慧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现拟提名 TAO EN 先生、薛缨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TAO EN 先生在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期间不领取董事津贴，薛缨女士和曹国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期间津贴标准为 18 万元/年（含税）。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国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证书编号：05866），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拟增补及更换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号）、《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14:30 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2 号）。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拟增补及更换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